

债券代码：122518

债券简称：12 保利集

中国保利集团公司关于“12保利集”企业债券 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行权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 调整前适用票面利率：5.03%
- 调整幅度：0 bp
- 调整后适用票面利率：5.03%
- 调整后起息日：2017 年 10 月 25 日

根据《2012 年中国保利集团公司企业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的约定，本公司有权决定是否在本公司 2012 年中国保利集团公司企业债券（债券简称：12 保利集，债券代码：122518，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5 年末上调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当前市场环境，本公司决定【不上调票面利率】，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为【5.03%】（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

一、 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

发行主体：中国保利集团公司。

债券名称：2012年中国保利集团公司企业债券。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的期限为7年期，附第5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发行规模：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5亿元。

债券利率：在债券存续期内前5年票面年利率为5.03%（该利率根据Shibor 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0.63%确定，Shibor基准利率为公告日前五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在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网(www.shibor.org)上公布的一年期Shibor（1Y）利率的算术平均数4.40%，基准利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在债券存续期内前5年固定不变；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5年末，发行人可选择上调票面年利率0至100个基点（含本数），债券票面年利率为债券存续期前5年票面年利率5.03%加上上调基点，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

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5年末上调本期债券存续期后2年的票面年利率，上调幅度为0至100个基点（含本数），其中1个基点为0.01%。

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刊登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年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

回售登记期：投资者选择将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的，须于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公告日起5个工作日内进行登记；

若投资者未进行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

债券票面金额：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100元。

发行价格：本期债券按面值平价发行。

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企业债券。1、投资者认购的上交所协议发行的债券，在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托管。2、投资者认购的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面向境内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的债券，在中央国债登记公司登记托管。

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12年10月25日。

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13年至2019年每年的10月25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3年至2017年每年的10月2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19年10月25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17年10月2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自2012年10月25日至2019年10月24日止；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自2012年10月25日起至2017年10月24日止。

还本付息方式：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本息兑付方式：通过本期债券托管机构办理。

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二、 联系方式

联系人：都薇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1 号新保利大厦 28 层

电话：86-10-84192075

传真：86-10-64082863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保利集团公司关于“12 保利集”企业债券
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行权公告》盖章页）

